

股票代码：600117

股票简称：西宁特钢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17

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筹划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2月9日起连续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《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13）。

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系出售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——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仓能源”）35%股权（本公司共持有江仓能源35%的股权）；本次公司所出售的江仓能源35%股权受让方初步确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——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最终以实际交易方为准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间，即自2018年2月9日起。

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、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尽调等各项工作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，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22日